**2017年度英吉沙县地方税务局**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英吉沙县地方税务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说明

（三）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

一、报表封面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11张）：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明细表》

《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9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四、单位资产负责情况（1张）：《资产负债简表》

五、部门决算附表（5张）：

《资产情况表》

《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表》

《基本数字表》

《机构人员情况表》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六、填报说明附表（2张）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1张)：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制定的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研究、落实上级税务部门制定的地方各税、基金、费在本县的具体征收管理实施办法。

2. 负责地方各税、教育费附加、人民教育基金及文化事业建设费的征收管理工作；负责税法宣传工作。

3.负责地方税收的检查工作。

4.负责地方税收的计划、统计和会计工作。

5.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和纪检监察工作。

6.负责本局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以及教育培训工作。

7.承办喀什地区地方税务局和英吉沙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实有人员情况

 英吉沙县地方税务局实行机构、人员、经费、干部 “四垂直”管理，为自治区三级预算单位。行政编制共36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35人，退休人员14人，有遗属人员3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请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原英吉沙县地方税务局部门决算包括内设科室6个：主要包括：办公室、人事监察室、计会征收科、综合业务科、城区税务一所、城区税务二所。

纳入英吉沙县地方税务局 2017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英吉沙县地方税务局 |  |
|  |  |  |
|  |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入797.81万元,与上年993.43万元相比，减少195.62万元，下降19.69%。支出799.64万元,与上年996.28万元相比，减少196.64万元，下降19.74%。结余0万元。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17年当地政府压缩支出，对地税部门的补助收入相应减少。本局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开展厉行节约，减少日常开支。

与2017年度收入年初预算数604.53万元,实际收入(决算数)797.81万元相比，年末收入决算数增加193.28万元，增长24.23%，主要增长原因为拨入2016年绩效奖励经费、年底下达全区地税系统补助经费、拨付三代税款手续费、“退休中人”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以及地区拨入经费补助。

与2017年度支出年初预算数604.53万元, 实际收入(决算数)799.64万元相比，年末支出决算数增加195.11万元，增长24.40%，主要增长原因为本年新增预算指标以及不断加大维稳安保力量，紧密围绕访惠聚驻村工作、 下沉、组合式结亲、扶贫以及四同工作，相应增加项目支出。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97.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6.06万元，占84.7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 121.75万元，占15.26%。与上年总收入993.43万元相比减少195.62万元，下降19.69%。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拨入2016年绩效奖励经费、年底下达全区地税系统补助经费、“退休中人”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以及地区对税务经费不足的补助。

与2017年度本年收入年初预算数600.53万元实际收入(决算数)799.64万元，年末收入决算数增加199.11万元，增长24.90%，主要增长原因为拨入2016年绩效奖励经费、三代手续费、支教生活补助、年底下达全区地税系统补助经费、“退休中人”职业年金财政补助资金以及地区拨入经费补助。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99.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4.44万元，占75.59%；项目支出195.20万元，占24.4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根据南疆维稳需要，不断加大维稳安保力量，紧密围绕访惠聚驻村工作、下沉、组合式结亲、扶贫以及四同工作，相应增加项目支出。

与2017年度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604.53万元相比，年末支出决算数增加195.11万元，增长24.40%，主要增长原因为根据南疆维稳需要，不断加大维稳安保力量，紧密围绕访惠聚驻村工作、下沉、组合式结亲、扶贫以及四同工作，相应增加项目支出。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676.06万元，与上年665.40万元相比，增加10.66万元，增长1.6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增加“访惠聚”工作经费、南疆支教人员补助和退休中人职业年金支出,调整工资和艰贴使收入增长较大。

财政拨款支出676.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66万元，增长1.60%。其中：基本支出604.44万元，比上年增加7.37万元；项目支出71.62万元，比上年增加,3.29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是正常增人增资。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年初预算数600.53万元相比，年末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数增加75.53万元，增长11.17%，主要增长原因为2016年绩效奖励经费以及年底下达全区地税系统补助经费、“退休中人”职业年金缴费收支增加。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6.06万元，与上年665．40相比，增加10.66万元，增长1.6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晋升工资和增人增资，增加南疆支教补助支出，为夯实基层基础，乡村基层工作力度加大支出增加，调整工资和艰贴使收入增长较大。

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2010701行政运行支出515.79万元，20107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5万元、2010706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8万元、2010707税务宣传支出10万元，2010799其他税收事务支出51.12万元，2080504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35.32万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0.48万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85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458.8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2.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84.49万元。按经济分类明细支出具体如下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工资 | 津贴补贴 | 奖金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伙食补助费 | 绩效工资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职业年金缴费 |
|
|
| 100.06 | 260.738 | 0.00 | 42.61 | 0.00 | 0.00 | 50.48 | 2.85 |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办公费 | 印刷费 | 咨询费 | 手续费 | 水费 | 电费 | 邮电费 |
|
|
| 2.08 | 10.49 | 0.75 | 0.00 | 8.00 | 0.50 | 2.00 | 3.65 |
| 取暖费 | 物业管理费 | 差旅费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维修（护）费 | 租赁费 | 会议费 | 培训费 |
|
|
| 4.04 | 1.74 | 10.73 | 0.00 | 0.00 | 0.00 | 0.00 | 1.59 |
| 公务接待费 | 专用材料费 | 被装购置费 | 专用燃料费 | 劳务费 | 委托业务费 | 工会经费 | 福利费 |
|
|
| 0.53 | 0.00 | 0.00 | 0.00 | 29.41 | 0.00 | 2.83 | 7.36 |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其他交通费用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离休费 | 退休费 | 退职（役）费 | 抚恤金 |
|
|
| 12.17 | 0.00 | 0.00 | 28.09 | 0.00 | 22.35 | 0.00 | 0.00 |
| 生活补助 | 救济费 | 医疗费 | 助学金 | 奖励金 | 生产补贴 | 住房公积金 | 提租补贴 |
|
|
| 0.00 | 0.00 | 11.71 | 0.00 | 0.00 | 0.00 | 42.21 | 0.00 |
| 购房补贴 | 采暖补贴 | 物业服务补贴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办公设备购置 | 专用设备购置 | 基础设施建设 |
|
|
| 0.00 | 6.96 | 0.00 | 1.26 | 0.00 | 0.00 | 0.00 | 0.00 |
| 大型修缮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物资储备 | 公务用车购置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办公设备购置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专用设备购置 | 基础设施建设 | 大型修缮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物资储备 | 土地补偿 | 安置补助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拆迁补偿 | 公务用车购置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产权参股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企业政策性补贴 | 事业单位补贴 | 财政贴息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 国内债务付息 | 国外债务付息 | 赠与 | 贷款转贷 | 其他支出 | 合计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676.06 |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600.53万元相比，年末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数增加75.53万元，增长11.17%，主要增长原因为根据南疆工作需要，不断加大安保力量，紧密围绕访惠聚驻村工作、下沉、组合式结亲、扶贫以及四同工作，相应增加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支出。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2.70万元，比上年12.84万元减少0.14万元，降低1.09%；，减少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17万元，占95.83%，比上年减少0.13万元，降低1.05%，减少原因是厉行节约，合理安排公务出行；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占4.17%，比上年减少0.01万元，降低0.04%，减少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以及自治区“十项规定”，减少公务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1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7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行发生的燃油购置费、过路费、车辆维修费以及购买车辆保险等。2017年，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保有量为9辆。

公务接待费0.53万元。具体是：公务接待支出0.53万元。2017年单位公务接待15批次，接待人数80人次。

与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20.09万元,实际支出12.70万元，减少7.39万元，降低36.78%，未超预算支出；减少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照“八项规定”精神，合理安排“三公”经费预算资金，减少各项公务支出。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63万元，比上年增加17.93万元，增长39.2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17年机关行政运行费人均增长了、下沉、结亲、四同和单位安保费用等支出增加。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7单位政府采购计划1.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8万元；实际采购1.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8万元。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计912.9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12万元，固定资产912.78万元，其中：房屋5706.95（平方米），价值592.21万元，共有车辆9辆，价值118.29万元，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其他固定资产价值202.28万元。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二）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单位资产出租出借收入12.40万元。其中：已缴国库12.40万元，无应缴未缴，无单位留用。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三）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本部门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71.62万元，项目支出决算195.20万元。年末本单位重点支出项目的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及结果：

1.其他收入项目

依据当地财政收入及税收任务完成情况，给予一定的税源建设资金补助。2017年安排预算资金规模：4万元，该项目支出决算121.75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单位职工的精神文明及综合治理奖金。该项目2017年年中追加预算2.5万元，主要是新招录公务员经费补助2.5万元，该项目2017年项目支出决算126.08万元。

2.税务宣传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向纳税人宣传法律知识，宣传税收政策变化情况，为纳税人提供纳税咨询服务，按举办税收知识培训、讲座、印制宣传资料和通过多渠道，形式多样的方式举行税法宣传等活动。达到不断提高公民依法纳税的意识，增强纳税遵从度，和谐征纳关系的作用.2017年安排预算资金规模：10万元，该项目支出决算1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税务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3.三代”税款手续费

2017年“三代”手续费收到当年拨款8万元，已全额支付完毕。代征税款手续费资金的及时核算支付，使代征单位及扣缴义务人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从而也极大地提高了代征单位及扣缴义务人的工作积极性，确保了各项税款代征代扣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为促进税收增长、堵塞漏洞、强化征管打下良好基础。但“三代”手续费支付有缺口。

4.征管业务费项目

征管业务费 预算拨款51.12万元，主要满足对本单位在日常工作中的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劳务费、邮电费等费用的不足，解决地税部门征收难、征管难的问题，为当地经济发展的大局做好服务，为地税部门依法治税，强化征管，努力完成各项财政收入和其他各项税收工作任务提供资金保障。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指税务部门支付给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委托代征税款单位的手续费支出。

税务宣传：指税务部门用于税务宣传、纳税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指地税部门为完成相关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支出。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201（类）07（款）01（项）：指行政运行；

201（类）07（款）02（项）：指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类）07（款）04（项）：指税务办案；

201（类）07（款）06（项）：指“三代”税款手续费；

201（类）07（款）07（项）：指税务宣传；

201（类）07（款）50（项）：指事业运行；

201（类）07（款）99（项）：指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08（类）05（款）04（项）：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类）05（款）06（项）：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类）05（款）99（项）：指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报表封面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三、《收入决算表》

四、《支出决算表》

五、《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七、《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二、《资产负债简表》

二十三、《资产情况表》

二十四、《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表》

二十五、《基本数字表》

二十六、《机构人员情况表》

二十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二十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二十九、《政府采购情况表》

三十、《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